

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残钞废料运输处理供应商（2家）采购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小额零采2026-011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新城区

一、采购项目

本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残钞废料运输处理供应商（2家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回收单价不低于220元/吨。，招标人为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磋商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回收单价不低于220元/吨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残钞废料运输处理供应商（2家）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：

【1】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残钞废料运输处理供应商（2家）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（一）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：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3.具有圆满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5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6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（二）针对本项目的特定要求：1.处置企业具有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及排污许可证；2.对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不得参加本次谈判；3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,不允许分包、转包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6-06-02 09:00:00到2026-06-08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邮箱获取，以邮件接收到的材料时间为准，逾期不再受理。。

五、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6-12 09:0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88号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。

六、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6-12 09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88号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。

七、其他

(1) 有效的营业执照；(2)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（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，并标明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、邮箱）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，并标明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、邮箱）；

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（格式自拟）；(4) 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等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（格式自拟）；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（格式自拟）。(6) 环保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及排污许可证。

注：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具有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。供应商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，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88号

联系人：王进文

电话：15661095693

邮件：15661095693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中国人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88号

联系人：王进文

电话：15661095693

邮件：15661095693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 (盖章)

中国人民银行
内蒙古自治区分行

